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李庭姍
電話：082-318823#62154
傳真：082-371220
電子信箱：iner4714141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201140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遷葬公告等 (371020000A_1120114042_ATTACH1.pdf、
371020000A_112011404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金城公墓東C區（金寧鄉寧山段0062-000地號土地範圍內）有（無）主墳墓遷葬事宜公告一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39條、第41條及本縣殯葬管理
所112年12月21日殯服字第112000313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金門縣政府除外）、各鄉鎮公所、金門縣殯葬管理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(含附件)

